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　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府產業市字第11530173251號

修正「臺北市攤販長期精進計畫」第3點規定，並溯及自115年7月1日起生效。

附「臺北市攤販長期精進計畫」第3點規定。

市長蔣萬安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人員決行